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Sinogeo Americas International, LLC (a Delaware Limited Company)、新疆潜能恒信油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Golden Compass Energy Limited、潜能恒信（天津）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北京赛诺舟科技有限公司、克拉玛依潜能恒信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Sinogeo Seismic Service Ltd 和克拉玛依龙鹏科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营业务：石油勘探行业的地震数据处理解释业务，为石油公司提供找油服务，即利用自主研发

的基于双向聚焦理论的第三代地震成像技术，为全球石油公司在石油勘探、开采领域提供地震数据处理、地震数据解释、地震地质分析、井位部署方案一体化服务；石油开发和生产业务。经营范围包括：研究、开发提供原油采收率新技术；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石油开发和生产业务及石油天然气勘探与开发工程技术服务和解决方案的生产性服务。

纳入评价范围的事项主要考虑公司及各职能部门相关业务和事项，按照重要性原则，重点关注的主要事项包括：组织架构、人力资源、财务管理、预算管理、运营管理、对外投资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关联交易管理、法律事务管理、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管理、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新业务拓展风险、客户相对集中风险、市场竞争风险、期末应收款项金额较大风险、境外经营风险等。

重点关注的主要事项：

1、组织结构

公司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其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公司董事会还下设了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依据相应的工作细则，分别承担公司重大工作事项讨论与决策的职能，提高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公司现已建立一套完整的涵盖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制度，构成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2、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公司以公开招聘为主，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任用、培训、考核、奖惩的人事制度管理。公司将努力建立科学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通过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形成平等竞争、合理流动、量才适用、人尽其才的内部用人机制，从而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3、财务管理

公司财务部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并明确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的处理程序，以保证：

- (1) 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
- (2) 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3) 对资产的记录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
- (4) 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
- (5) 实行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聘用适当的会计人员，使其能够完成分配的任务。

4、预算管理、运营管理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预算管理制度，同时，基于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情况等，及时调整完善。公司建立、健全了以预算管理为核心的生产经营计划、经营目标考核和财务收支预算的运行体系，做好财务收支综合平衡，明确了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分析与考核程序，强化预算约束，同时将预算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纳入部门考核。

公司管理层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综合购销、财务等方面的信息，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改进。定期召开生产经营分析协调会议，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措施，限期解决。

5、对外投资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中规定了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公司对下属单位采取纵向管理，通过董事会对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资金调度、人员配备、财务核算等进行集中统一管理。

公司定期取得子公司月度财务报告和管理分析报告，并根据相关规定，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子公司的财务报告。

6、法律事务及合同管理

公司设专职法务人员及聘请法律顾问，及时为公司提供法律咨询，起草、审查、修改协议、合同等文件。对于相应协议、合同均进行登记保管，有效控制。同时，公司根据合同业务开展情况，不断更新完善相关制度流程，持续加大对合同业务的监管，提高风险管控水平。

7、资产管理

公司采取定期盘点、资产记录、账实核对、资产保险等措施，同时，对固定资产的新增、日常管理、内部调拨等工作流程以明确规定，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资产保管制度，并配备了必要的设备和专职人员，从而使资产的安全、记录的完整得到保证。

8、内部控制管理

结合公司业务经营模式的有效拓展，根据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进一步的完善。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加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济运行质量、经济效益、内控制度、各费用的支出以及资产保护等进行监督，并提出改善经营管理的建议，提出纠正、处理违规的意见，定期监督、检查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在分、子公司管控、新业务整合及流程控制等方面着重加强风险控制，针对上述重点风险控制环节更新和完善内控手段。

9、综合管理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遵循《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做到“五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及时公开相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的利益。

10、信息系统

公司建立的质量、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质量管理体系要求》、Q/SY 1002.1-2013《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 第1部分：规范》、GB/T 24001-2016《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和 GB/T 45001-202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的规定，使得公司有能力稳定、安全地提供满足顾客和法律法规要求的石油勘探技术服务、地震数据处理及解释和石油综合地质研究服务及石油开发和生产服务。适应全球经济一体化和质量、健康、安全和环境管理的要求，同时满足顾客、员工及各相关方对质量、健康、安全与环境的要求，能够满足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营业收入	潜在错报金额<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1%	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1%≤潜在错报金额<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5%	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5%≤潜在错报金额
资产总额	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总额的 0.5%≤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1%≤潜在错报金额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 ①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严重舞弊行为；
- ②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③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缺陷的定量标准。

(2)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定性标准

对于非财务报告定性标准，在公司现有的管理水平、人员结构素质和管控手段条件下，根据公司日常运营中风险发生的频率（可能性）和影响程度来认定：

①风险事件发生的影响程度较小、可能性较低为一般缺陷；

②风险事件发生的影响程度较重、可能性较高为重要缺陷；

③风险事件发生的影响程度非常严重、可能性非常高为重大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公司针对内部控制制定了完整的检查方案，一旦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即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并对缺陷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落实检查，使公司按计划逐步完成缺陷的整改和优化工作。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对于其他缺陷已进行了整改，并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优化、完善。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公司将按要求继续强化内控建设，建立健全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增强风险防范意识，规范公司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